

臺中市潭子區潭子國民小學校園開放使用收費標準

單位：新臺幣/元

收費項目 場地別	水電費	擴音設備費	清潔費	場地使用管理維護費	保證金	其他
活動中心 (禮堂、演藝場所)	五百/ 一千五(含冷氣)	不外借	一千七百五十	一千五百	二千五百	
視聽教室	一百五十/ 二百五十(含冷氣)	五百	五百	一千二百五十	一千二百五十	
會議室/ 圖書室	一百五十/ 二百五十(含冷氣)	五百	五百	一千二百五十	七百五十	
籃球場	五百		五百/面	二百五十/面	七百五十/面	
運動場	五百	不外借	一千五百	一千二百五十	二千五百	
停車場				五十/次/輛		以申請使用車位數計費。

備註：

- 一、本表收費為各項單價收費之上限，學校應不逾上限金額內明訂收費標準。
- 二、水電費依各校冷氣空調及照明實際設施之情況，分別訂定含冷氣空調使用及不含冷氣空調使用之收費金額。
- 三、有上限收費之項目，依各校開放場地面積及實際設施之情況自訂收費金額。
- 四、鋼琴使用費每小時三百元。
- 五、以使用小時數計價收費，未滿一小時以一小時計算。但保證金於申請使用期間最高以四小時計收；長期使用超過一個月之單位，除保證金外，學校得視實際使用情形酌予減收，減收比例不得逾應繳交費用之百分之五十(即一小時計價收費金額之二分之一)。
- 六、本收費基準之各項收費，係以一小時為計價單位。
- 七、停車場僅提供給繳費使用校園場地且需停車空間者。
- 八、凡申請使用校園場地，需預演彩排或事前練習者，學校仍應依收費標準，收取相關費用。
- 九、具特殊性設施、設備之場所，其收費標準以專案函報教育局核准後實施。
- 十、具各類實習工廠之學校，依各校實際開放之情況自訂該類場所收費標準。

承辦人員：

校長：

教師兼
學務組長 胡凱文

臺中市潭子區
潭子國民小學校長 洪宗瑜